#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　115年度第37期
# 研發處推廣教育組辦理社工學分班簡章

一、依據：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 提供在職進修，提高社會工作專業知識與職能，並取得社工師國家考試資格。

三、招生班別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社工學分班。

四、招生對象：專科以上非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，計畫修滿45學分以上有志從事非營利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者或想報考社工師者。

（備註：報考專技高考社工師考試者**須具備專科以上學歷**，學歷不足者歡迎報考本校進修部夜二專）

五、招生人數：招生人數每班為30名，若每門課招生人數不足15人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。

六、開設課程：(一)授課總時數為一學分18小時，成績及格者發給成績單。

(二)本班次為學分班，不授予學位證書，該修習之學分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證明

七、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5年11月6日(五)止。

八、停課：逢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不抗拒之重大天災時，依上課地點之縣(市)政府發佈通知為主，恕不另通知，所耽誤之課程，由老師於上課內自行補足或調整時間補課。

九、開班日期、課程名稱、授課教師、地點及時間

| 課程名稱 | 授課教師 | 上課時間 | 教室 | 次數 | 上課日期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社會福利行政 | 本校師資 | 18:30-22:05 | 文心樓1樓視聽教室一 | 14 | 一 | 11/9、11/16、11/23、11/30、12/7、12/14、12/21、12/28、1/4、1/11、1/18、1/25、2/1、2/15<br>(2/8 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| 社會心理學 | | 18:30-22:05 | | 14 | 二 | 11/10、11/17、11/24、12/1、12/8、12/15、12/22、12/29、1/5、1/12、1/19、1/26、2/2、2/16<br>(2/9 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| 社會學 | | 18:30-22:05 | | 14 | 四 | 11/12、11/19、11/26、12/3、12/10、12/17、12/24、12/31、1/7、1/14、1/21、1/28、2/11、2/18<br>(2/4 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| 方案設計與評估 | | 08:00-11:30 | | 14 | 六 | 11/7、11/14、11/21、12/5、12/12、12/19、12/26、1/2、1/9、1/16、1/23、1/30、2/13、2/20<br>(11/28 九合一選舉不排課)<br>(2/6　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|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| | 12:00-15:30 | | 14 | 六 | 11/7、11/14、11/21、12/5、12/12、12/19、12/26、1/2、1/9、1/16、1/23、1/30、2/13、2/20<br>(11/28 九合一選舉不排課)<br>(2/6　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| 社會工作研究法 | | 15:40-19:10 | | 14 | 六 | 11/7、11/14、11/21、12/5、12/12、12/19、12/26、1/2、1/9、1/16、1/23、1/30、2/13、2/20<br>(11/28 九合一選舉不排課)<br>(2/6　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| 社會工作實習:實地實習 | | 19:20-21:40 | | 12 | 六 | 11/7、11/14、11/21、12/5、12/12、12/19、12/26、1/2、1/9、1/30、2/13、2/20<br>(11/28 九合一選舉不排課)<br>(1/16、1/23 不排課)<br>(2/6　春節連假不排課) |

十、上課地點：本校文心樓1樓視聽教室一。

十一、收費標準：每學分2,000元整，每門課總計6,000元整。每門課為3學分，社會工作實習2學分。

十二、報名繳費

（一）收費標準：每學分（含學雜費）2,000元整。

（二）專案減免辦法：本校現任教職員生及專任助理8折，本校現任教職員、專任助理及退休教職員之子女及配偶9折，本校畢業生9折，推廣教育舊生9折，簽署合作備忘錄（MOU）效期內之合作伙伴學校現任教職員：全額費用算9折。(以上請檢附證明)

（三）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1、親洽報名: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費用，至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(信心樓1F)報名。

2、郵寄報名: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購買郵局匯票(抬頭: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401專戶)(臺請寫繁體)，郵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收，並註明姓名及報名班別(郵寄信封封面如附件二)。

3、至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網站報名，並匯款繳費

報名網址: https://rd.ntin.edu.tw/Cart/ProductsList.aspx?id=g91yFxvM6wg=

十三、退費規定：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退學者，應依下列標準退費。

(一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9成。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二)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時，學員得選擇更換課程1次或申請辦理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四、報名文件：

新生依序檢附下列文件：

(一)學員報名資料表（請以正楷填寫）。

(二)正面兩吋脫帽半身照片1張（請在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）。

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
(四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
(五)申請學分費優惠者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十五、其他事項：

（一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11月6日(五)止。

（二）正式開班：115年11月9日(一)、115年11月10日(二) 、115年11月12日(四)、115年11月7日(六)，課程如有異動，將另行公告。

（三）各班未達開課人數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全額退費。

（四）為確保教學品質，學員缺課時數超過授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，該門課視同未修而不予計入學分，並不得退費。

（五）每門課需舉行考試或繳交報告，由任課教師評定學期成績。

（六）**報考專技高考社會工作師考試者須專科以上學歷，只修完學分班並不完全具備報考考選部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考社會工作師」之資格，如欲報考者，請依考選部公布之考試規則辦理。**

（七）本校因車位有限，僅開放機車停放及少量汽車停放。本校推廣教育課程學員可免費停放機車；如需申請汽車停車位請向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提出申請，並依照課程時數計費。

（八） 如未依規定於校園內行駛、違規停放車輛、違反停車時間規定及其他違規情形者，予以記點1次，累計3點者，將取消汽機車停放資格;已繳交汽車停車費者，不得申請退費，隔年亦不得再次核發。

（九）依菸害防制法規定大專校院全面禁菸（含電子煙、加熱菸），違者處新台幣2,000元至10,000元罰鍰，為避免誤觸法令，敬請配合。

（十）為維護校園安全並配合夜間巡邏作業，推廣教育課程學員於課程結束後應於22:30前離校。

（十一）本校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:吳小姐，連絡電話:06-2112320(專線)。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115年度第37期

【社工學分班】報名表

課程名稱:

□（一）社會福利行政　□（二）社會心理學

□（四）社會學　□（六早上）方案設計與評估

□（六中午）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　□（六下午）社會工作研究法

□（六晚上）社會工作實習:實地實習

照

片

| 姓名 | | 性別 | □ 男 □女 |
|---|---|---|---|
| 出生日 | 年　月　日 | 身分證字號 | |

| 優惠 | □是 □否 | 優惠折數 | 折 | 申請資格別 | □本校教師職員、專任助理-8折<br>□本校學生-8折　□本校畢業生-9折<br>□本校教職員之配偶及子女-9折<br>□本校推廣教育舊生-9折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
| 畢業學校 | | 貼身分證正面影本 |
|---|---|---|
| 科 系 別 | | |
| 服務單位 | | |
| 職務/年資 | | 貼身分證反面影本 |
| 工作性質 | | |
| 通訊電話 | | |
| E-mail | | |

| 通訊住址 | □□□□□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緊急連絡人 | | 關係 | | 電話 | |
| 資料來源 | □網路 □報紙 □海報 □DM □親友介紹 □其他_____ | | | | |
| 報名日期 | 年　月　日 | 學生簽名 | | | |

9 0 0

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　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　吳綾娟小姐　收

【地址】

【姓名】

課程名稱：

□報名表
□最高學歷證明影本
□照片1張
□郵局匯票(抬頭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401專戶)
□身分證影本
□申請學分費優惠相關證明文件